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3〕执01650号

被检查单位 北京海天蓝光工业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75184779G

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街道安化北里1号1412室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_____职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

现场负责人_____证件类型_____证件号码_____

住址_____

联系电话_____

检查场所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 2023 年 6 月 28 日 9 时 45 分至 6 月 28 日 10 时 20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姚广发 、 闫爱娟 ，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57 、 01000124066 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（出示证件）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你单位有申请回避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、化学品安全标签所载明的内容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要求（检查现场没有提供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）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检查人员（签名）：_____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2023年 6 月 28 日